|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环评类别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 建设项目概况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 1 | 宁夏水投中卫水务有限公司危废暂存间建设项目 | 环境影响报告表 | 中卫市沙坡头区宁夏水投中卫水务有限公司现有污水处理厂、人工湿地厂区内 | 宁夏水投中卫水务有限公司 | 深圳市立恒环境技术评估有限公司 | 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中卫市沙坡头区宁夏水投中卫水务有限公司现有污水处理厂、人工湿地厂区内。主要建设内容为分别在5个污水处理厂、2个人工湿地内新建一座建筑面积为7平方米一体化危险废物暂存间，分类贮存设备维修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实验废液及在线监测废液等危险废物。配套防爆照明系统、消防系统、通风系统、防泄漏系统等辅助工程。项目总投资17.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5.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90.64%。 | （一）大气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项目危险废物均采用专用密封桶分类储存，危废暂存间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通过危废间安装的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委托宁夏上峰萌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排气扇、风机等设备，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科学布置、加强设备管理和维护、加装防振垫片、安装消声器、柔性材料连接等措施，噪声排放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限值要求。  （四）防渗措施  严格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相关要求进行场地防渗处理，配套集液池，设置相应的标识。   1. 环境管理措施与环境监测计划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落实环保岗位责任，做好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加强环境管理，严格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要求，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设置对应的环保标识、标牌，并严格按照项目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定期进行监测。 |